

证券代码：834300

证券简称：合泰电机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5号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卫忠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 2021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编写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中详尽的阐述了公司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运行情况和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报告内容全面真实。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了《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参照公司 2021 年运营情况，紧密围绕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纲要相关工作任务要求，公司拟定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份为 8,000,000 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层面未分配利润为 32808785.81 元，母公司报表层面未分配利润为 31123674.10 元，本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20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在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公司继续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追认银行借款的公告》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银行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一歌（常州）传动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公司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一歌（常州）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的《关于取得控股子公司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